

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24 日以专人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

2、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采取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其中孔辰寰、郑梅莲、傅建中、杨晓蔚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会议由董事长孔爱祥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郑梅莲女士、傅建中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郑梅莲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傅建中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为了保证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名严亮先生、金瑛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以上提名均已取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

已取得深交所独立董事培训证明，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提名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分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01 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同意提名严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02 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同意提名金瑛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2、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为更好地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有效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的科学决策支持和监督作用，公司结合所处行业、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及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等，拟将独立董事津贴从每人每年税前人民币 5 万元调整为每人每年税前人民币 8 万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议案之日起实施。

公司关联董事郑梅莲、傅建中、杨晓蔚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

3、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实际情况，坚持审慎投资原则调整项目实施进度，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投资总额、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

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4、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操作由公司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办理。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5、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6、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部分条款。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7、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

理办法>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部分条款。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8、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部分条款。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9、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部分条款。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10、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部分条款。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

11、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部分条款。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

12、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部分条款。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

13、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部分条款。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14、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制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最新修订,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15、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附件：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严亮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曾任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研究员，现就职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截至本公告日，严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2、**金瑛女士**，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8年8月至2019年8月曾就职于杭州捷尚智能电网技术有限公司任会计主管。2023年9月至今任浙江工商大学会计学专任教师。

截至本公告日，金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